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收益稳定的银行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 品(包括但不限于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 定存款等),且该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 行为:
- 投资金额: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沪光股份""公 司")及全资子公司昆山泽轩汽车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泽轩")拟使用 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的 议案》,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现金管理涉及的投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 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同 意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5]140 号),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7, 264, 325 股, 发行价 格 32. 46 元/股,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84, 999, 989. 50 元, 扣除不含税的发行 费用人民币 14,512,265.19 元后, 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70, 487, 724. 31 元, 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27, 264, 325. 00 元, 计入资本公积人 民币 843, 223, 399. 31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后,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 第 ZB11709 号)。

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

根据《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全部用于 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昆山泽轩汽车电器有限公司汽车整 车线束生产项目	90, 611. 86	62, 000. 00
2	补充流动资金	26, 500. 00	26, 500. 00
合计		117, 111. 86	88, 500. 00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将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 现金管理目的

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及昆山泽轩将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

(二) 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根据公司当前的资金使用情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并考虑保持流动性,公司及昆山泽轩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产品期限不得长于内部决策授权使

用期限,且不得长于12个月。

(三) 资金来源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

(四) 现金管理产品品种

公司及昆山泽轩采取长短期结合的方式,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现金管理产品仅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收益稳定的银行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且该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五) 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六) 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 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及昆山泽轩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本次将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相关法律 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除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上述现金管理之外,公司及昆山泽轩拟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的方式存放,该事项由董事会审议通过,且无需提交股东会 审议,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调整协定 存款的余额,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额度不含协定存款,存款期限具体根 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而定。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批准之日 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应确保募集资金的流动性,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正常进行。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 投资风险

公司及昆山泽轩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 (包括但不限于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存款类产品),将根据经济形 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由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 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 风险控制措施

- 1、公司及昆山泽轩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现金管理产品的购买,确保资金安全。
- 2、公司及昆山泽轩将严格遵守审慎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 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 3、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风险。
- 4、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5、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 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昆山泽轩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程,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良好的投资回报。

六、履行的决策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昆山泽轩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实施的前提下,采取长短期结合的方式,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

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昆山泽轩 拟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以上有效期限均自公司本 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前述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及昆山泽轩本次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4 日